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高儷玲
電話：2986202#25
電子信箱：tnrobert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0705515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551551A00_ATTCH2.docx、0551551A00_ATTCH3.xlsx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託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07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研習」增辦場次乙案，貴校推薦有意願參加培訓之學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07年5月14日北市大教院字第10731232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業已完成北中南東分區研習4場次8班，總計136位學員完成培訓，為協助部分學員因故未能完成全程研習，爰今增辦一場次（國小組及國高中組），研習時間及地點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07年6月30日（星期六）至107年7月1日（星期日）。
 - (二)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（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1號）。
- 三、請貴校轉知原薦派未完訓之學員參與（詳如附件1：缺課學員名單）。
- 四、另請貴校推薦有意願參加培訓之學員，惟其應具下列任一資格：



- (一)曾擔任社群召集人，並具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講師資格。
- (二)曾擔任社群召集人，並具國教輔導團員、super教師薪傳教師，或曾獲師鐸獎、教學卓越獎等之教師。
- (三)曾擔任社群召集人或曾參與社群，並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推薦之教師或校長。並請轉知受薦派學員至<https://goo.gl/7Fst2W>填選選修課程。

五、請貴校於107年6月1日(星期五)前填寫薦派報名表(詳如附件2)，並回傳至高儷玲課程督學信箱(tnrobert@tn.edu.tw)。

六、相關問題請逕洽02-23113040轉8304黃靖伶助理、8307葉家妍助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

2018-05-16
15:40:09
交

